

证券代码：833057

证券简称：新世傲

主办券商：上海证券

上海新世傲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新世傲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18 日以现场形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以通讯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5 名，实到 5 名，会议由董事长朱政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如下：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9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上海新世傲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46）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如下：

拟根据 201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导致的总股本变动，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以下内容进行修改：

(1) 原章程第一章第五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30万元。”

现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28万元。”

(2) 原章程第一章第十八条：“公司总股份数为1,330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现修改为：“公司总股份数为 2,128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相关事宜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中国建设银行龙卡信用卡账单分期营销活动合作协议〉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如下：

公司拟与中国建设银行信用卡中心签订《中国建设银行龙卡信用卡账单分期营销活动合作协议》，公司通过中国建设银行信用卡中心

换购平台为中国建设银行信用卡中心指定的优质信用卡客户提供“亨利世家拼色畅游背包”礼品换购、配送及售后服务。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5、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专项扶持〈协议书〉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如下：

公司与关联方上海哈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上海新世傲实业有限公司同为注册在上海机器人产业园的符合国家支持鼓励类的企业，共同与上海顾村新城经济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专项扶持《协议书》。上海顾村新城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根据国家的相关政策以及以上企业所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的情况给予资金扶持，扶持资金全部拨付到上海新世傲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的账户中，由上海新世傲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代发给以上企业。

董事朱政平为关联方上海哈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上海新世傲实业有限公司的股东及法定代表人，对本次议案的内容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4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1) 经全体出席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 《中国建设银行龙卡信用卡账单分期营销活动合作协议》。

(3) 《协议书》

特此公告。

上海新世傲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0 月 19 日